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899

证券简称:晨光股份

公告编号:商2022-03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8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2年8月26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同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登记21,540股,占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927,745,500元变更为929,993,306.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4日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公司已近日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发生变更。相关登记信息具体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678733266P
名称: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金泽公路3469号写字楼
法定代表人:陈旭文

注册地:人民币929,993,306.0元

成立日期:2008年7月18日

营业期限:自2008年7月18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出版物批发;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文具制造;文具用品批发;安防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家具销售;收藏品批发;办公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模具销售;五金产品批发;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鞋帽批发;家居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照相器材销售;音响设备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消防器材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润滑油销售;陶瓷陶制品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163049

广东东阳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东阳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广东东阳光科技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8月16日、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